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211004

单位名称：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
体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单位名
称，加盖公章)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围绕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及中心工作，正确把握舆论导向，主动策划融媒体新闻宣传工作，做好全区重大新闻事件的采访、报送和媒体发布，讲好北戴河故事；负责融媒体中心新技术引进、使用、推广，贯彻落实广播、电视、互联网行业政策和法律法规，确保宣传事业、媒体运营等工作规范有序；负责融媒体中心 APP 客户端、微信公众号、电视频道等宣传业务平台的运行维护管理工作；通过融媒体平台为群众提供政务、服务信息；开展对外新闻宣传，加强对外新闻媒体联络，积极向上级融媒体选送视频节目、新闻稿件，展示北戴河的良好形象。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确定全年宣传工作的支导思想和工作重点，统筹融媒体中心所属各宣传平台新闻宣传工作，正确引导舆论,凝聚社会发展共识，牢牢把握正确导向,为全区经济社会等各项事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舆论支持。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差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0.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720.1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0.48	本年支出合计	58	720.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20.48	总计	62	720.4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20.48	720.48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720.18	720.18					
20708	广播电视	720.18	720.18					
2070808	广播电视 事务	720.18	720.18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0.30	0.30					
21007	计划生育 事务	0.30	0.30					
2100717	计划生育 服务	0.30	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20.48		720.48			
207	文化旅游 体育与传 媒支出	720.18		720.18			
20708	广播电视	720.18		720.18			
2070808	广播电视 事务	720.18		720.18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0.30		0.30			
21007	计划生育 事务	0.30		0.30			
2100717	计划生育 服务	0.30		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0.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720.18	720.18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30	0.3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0.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720.48	720.4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20.48	总计	64	720.48	720.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20.48		720.4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20.18		720.18
20708	广播电视	720.18		720.18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720.18		720.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30		0.3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0		0.3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0.30		0.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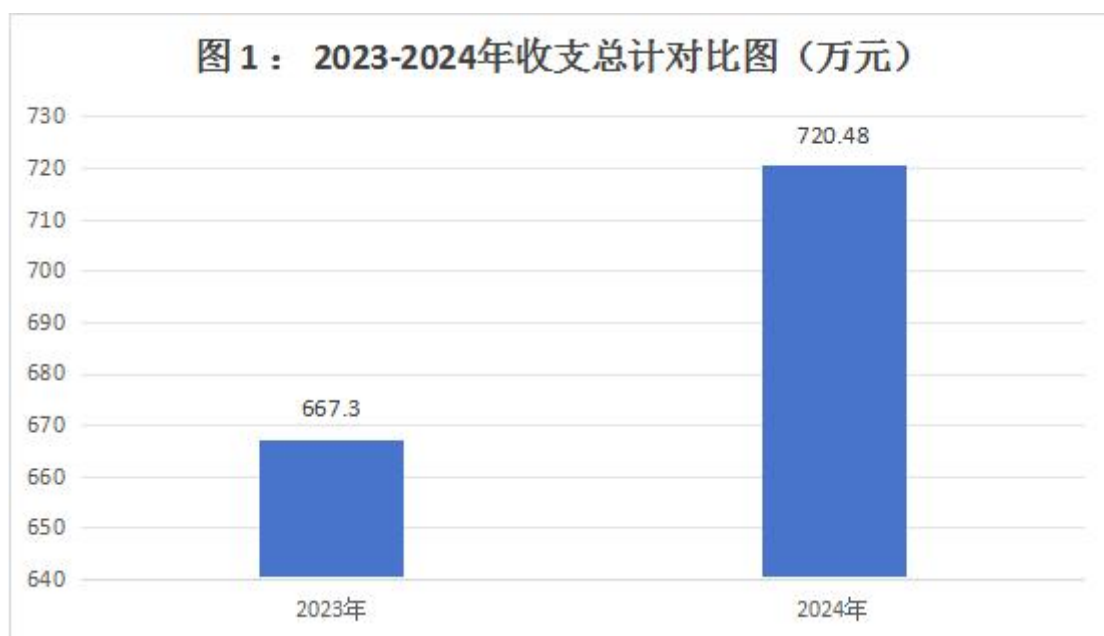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3		0.03		0.03		0.03		0.03		0.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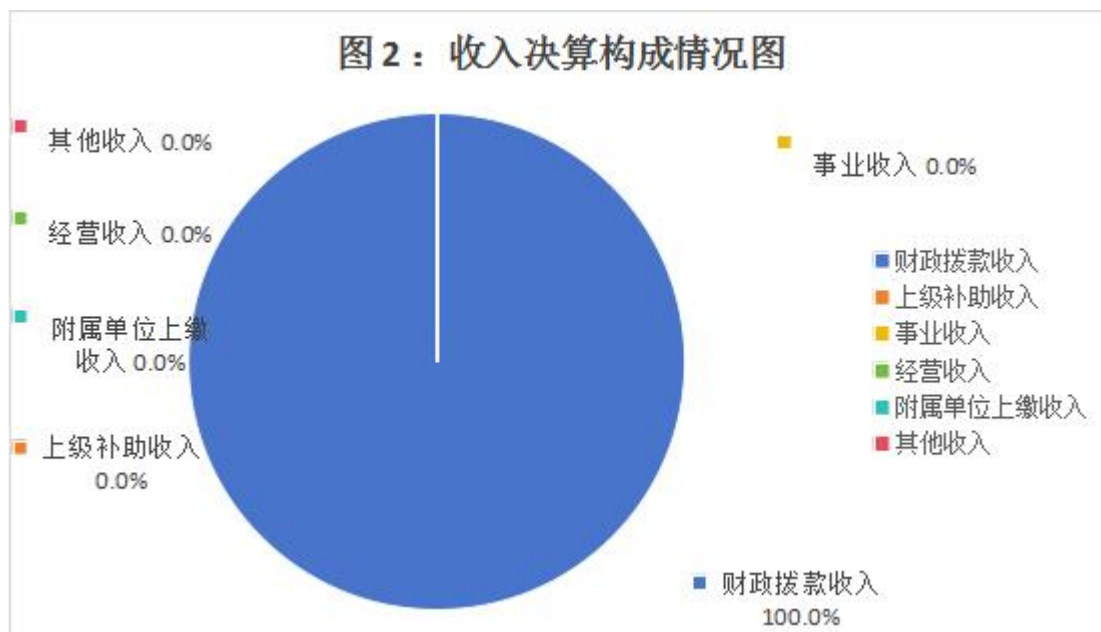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720.48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53.19 万元，增长 8.0%，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人员保险、非全额事业单位专项补助里工资保险上调，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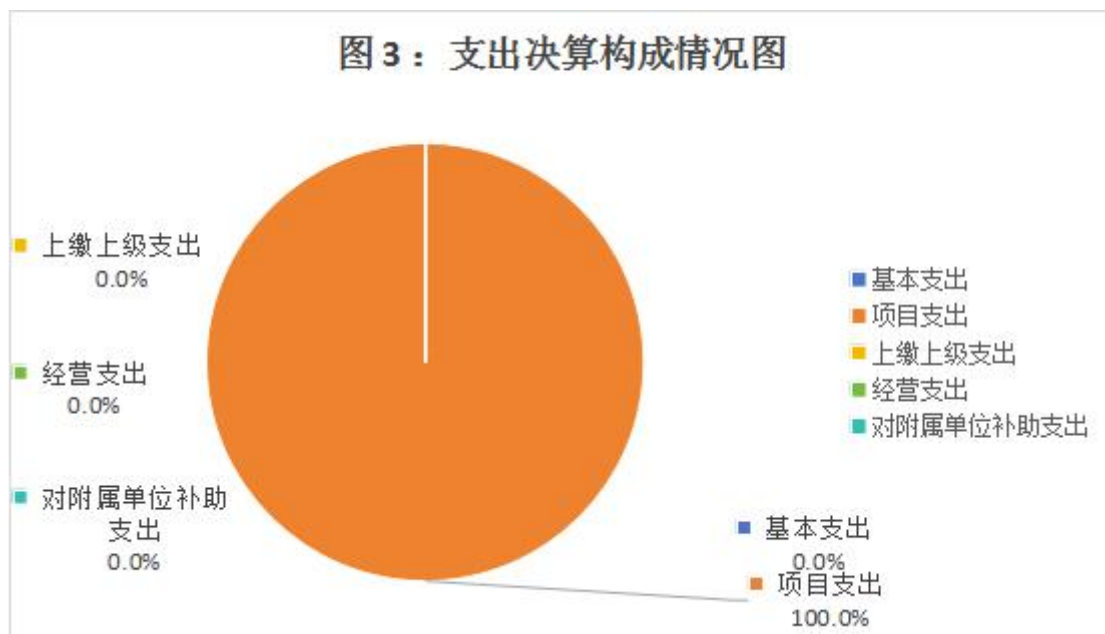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20.4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20.48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20.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占 0.0%；项目支出 720.48 万元，占 1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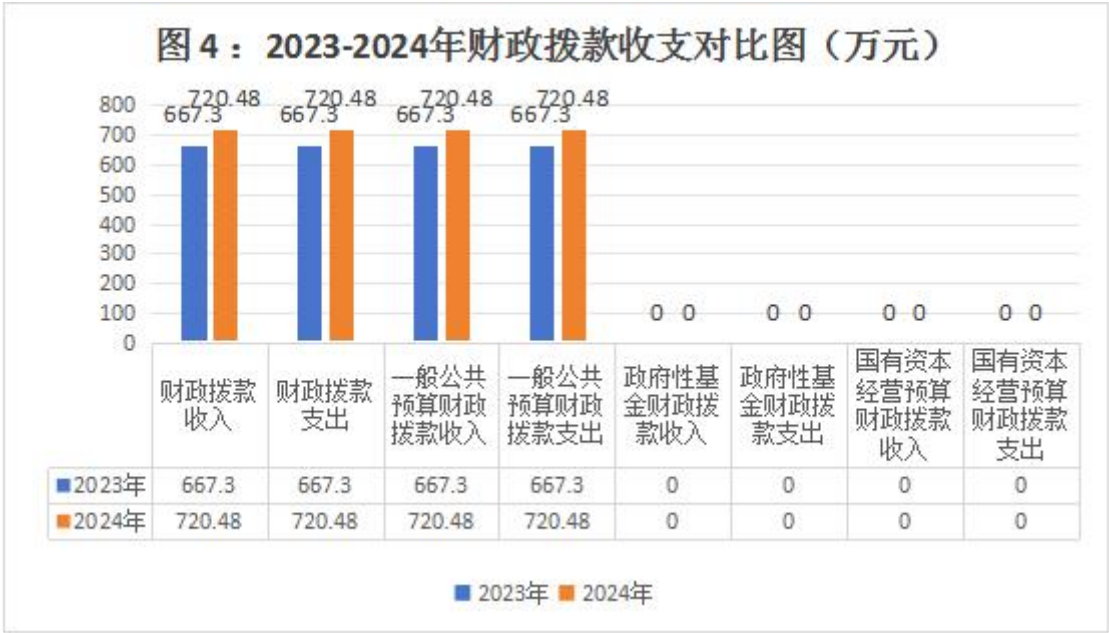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720.4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53.19 万元，增长 8.0%，主要原因是包含 2023 年度人员保险，非全额事业单位专项补助里工资保险上调，收支增加。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20.48 万元,比上年增加 53.19 万元，增长 8.0%，主要原因是包含 2023 年度人员保险，非全额事业单位专项补助里工资保险上调，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720.48 万元，比上年增加 53.19 万元，增长 8.0%，主要原因是包含 2023 年度人员保险,非全额事业单位专项补助里工资保险上调，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20.48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53.19 万元，增长 8.0%，主要原因是包含 2023 年度人员保险，非全额事业单位专项补助里工资保险上调，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720.48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53.19 万元，增长 8.0%，主要原因是包含 2023 年度人员保险,非全额事业单位专项补助里工资保险上调，收入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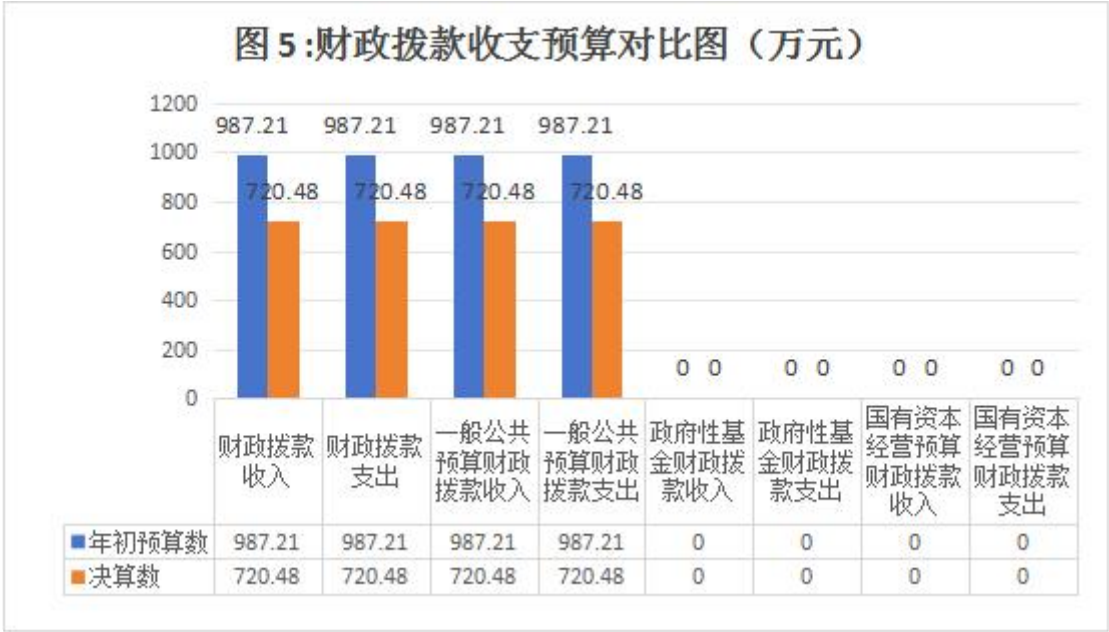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20.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0%，比年初预算减少 266.7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年初预算，非全额事业单位专项补助的保险，公用取暖费、节目制作经费、平台使用服务费等专项经费等支出减少；本年支出 720.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0%，比年初预算减少 266.73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调整年初预算，非全额事业单位专项补助的保险，公用取暖费、节目制作经费、平台使用服务费等专项经费等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73.0%，比年初预算减少 266.73 万元，主要原因是调整年初预算，非全额事业单位专项补助的保险，公用取暖费、节目制作经费、平台使用服务费等专项经费等支出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73.0%，比年初预算减少 266.73 万元，主要原因是调整年初预算，非全额事业单位专项补助的保险，公用取暖费、节目制作经费、平台使用服务费等专项经费等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 %，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20.4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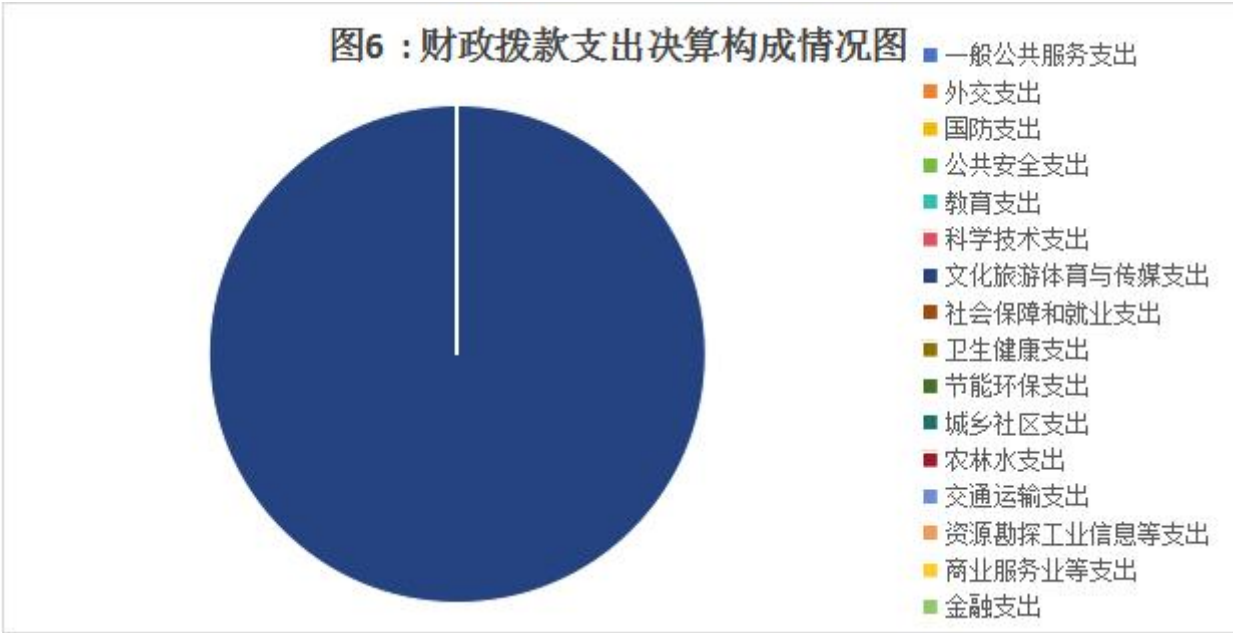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720.18 万元，占 99.96%，主要用于人员工资保险及公用、专项经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0.30 万元，占 0.04%，主要用于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0.0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0.00 万元。

公用经费 0.00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

增长 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 2023 年度决算减少 0.97 万元，降低 97.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调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03 万元，支出决算 0.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97 万元，降低 97.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调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

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增长 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3 万元: 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03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97 万元,降低 97.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调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支出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性质为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1.6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1.6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1.6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1.6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与预算持平，与 2023 年度决算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生产经营和业务保障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720.48 万元（决算金额）。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20 个，涉及资金 720.4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0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0%。

组织对行业安全网络运行维护费、慢直播平台保障经费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2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绩效得到有效实施和监控，能够准确地评估业务绩效和资源利用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非全额事业单位专项补助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非全额事业单位专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9.36 万元，执行数为 509.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2022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53 万元，执行数为 4.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2023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03 万元，执行数为 5.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拨付 2021-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56 万元，执行数为 0.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采编播辅助服务项目经费（服务）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2.1 万元，执行数为 92.1 万元，完成预算

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独生子女父母退休一次性奖励（吕冬梅）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0.3 万元，执行数为 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非全额事业单位定额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37 万元，执行数为 4.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慢直播平台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6 万元，执行数为 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人事代理专项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

算数为 58.58 万元，执行数为 58.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行业安全网络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9.63 万元，执行数为 9.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保障了审计工作的正常运转，未发现问题。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公开 06 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非金融类事业单位专项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4-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填表前)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09.362116	到位数		509.362116	执行数		509.36211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9.362116	其中:财政资金		509.362116	其中:财政资金		509.362116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主要用于57名非金融类事业单位工资福利等支出,保障办公正常运转。				已实现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实际完成值
						序号	数	单位(文字描述)	年度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人数	10.00	5	57	人	57人
		质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精准性	工资福利等发放人员范围精准性和发放数据准确性	10.00	=	100	%	100%
		质量指标	社会保险(公积金)缴纳的准确性	社会保险(公积金)缴纳的准确性	10.00	=	100	%	100%
		时效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及时性	工资福利等发放的时效性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范时间发放	已按规范时间发放
		时效指标	社会保险(公积金)缴纳的及时性	社会保险(公积金)缴纳的及时性	5.00	文字描述		按规范时间缴纳	已按规范时间缴纳
		成本指标	工资福利及各项保险等发放标准	工资福利及各项保险等发放标准	5.00	文字描述		按规范执行	已按规范时间执行
		效能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工作人员培训,提升干部队伍素质	30.00	文字描述		保持干部队伍素质	保持队伍素质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10.00	=	95	%	9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子心 联系电话: 418580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指标完成值,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值,可量化的指标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中申报或转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应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数量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按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参照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权重占比应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8%”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8%”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指标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指标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得分。 10.由于年初指标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2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年度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4-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填表前)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527880	到位数		4.527880	执行数		4.52788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527880	其中:财政资金		4.527880	其中:财政资金		4.52788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依据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及时、足额缴纳2022年度单位就业金,支持残疾人事业。				已实现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实际完成值
						序号	数	单位(文字描述)	年度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纳职工人数	以上年度缴纳职工人数为2	12.50	=	45	人	45人
		质量指标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足额缴纳	按照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足额缴纳	12.50	文字描述		足额缴纳	已足额缴纳
		时效指标	按时缴纳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缴纳的及时性	12.50	文字描述		按照国家税务总局规定	按规范执行
		成本指标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总额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总额不超过2	12.50	=	4.52	万元	4.527880万元
		效能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	30.00	文字描述		有效落实	已有效落实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子心 联系电话: 418580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指标完成值,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值,可量化的指标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中申报或转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应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数量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按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参照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权重占比应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8%”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8%”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指标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指标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得分。 10.由于年初指标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2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项目层级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4-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残联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填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5,025,993	到位数		5,025,993	执行数		5,025,993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025,993	其中:财政资金		5,025,993	其中:财政资金		5,025,993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依据残联规定应缴数额,及时、足额缴纳2023年度单位应缴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维护社				已完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职工人数	以上年度在职职工人数为基础计算应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数额	12.50	=	42	人	42人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足额缴纳	按照残联规定足额缴纳	12.50	文字描述		足额缴纳	已足额缴纳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按时缴纳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缴纳的及时性	12.50	文字描述		按照规定缴纳	已按照规定缴纳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总额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总额不超过残联规定	12.50	≤	5.03	万元	5.03万元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	落实《河北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积极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	30.00	文字描述		积极落实	已积极落实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子心		联系电话:		418580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执行2021-2024年行政事业单位生活垃圾处理		项目层级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4-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赵家湾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填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数	0.561600	到位数		0.561600	执行数		0.5616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561600	其中:财政资金		0.561600	其中:财政资金		0.5616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生活垃圾处理费用按时足额支付				已完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完成率	完成4年垃圾处理费5616	12.50	=	100	%	100%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确保资金正常支付	12.50	=	100	%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支付及时率	12.50	≤	15	天	15天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支付标准	支付标准	12.50	=	5616	元	5616元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垃圾收集及运输	30.00	≥	100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标准使用对象反馈意见	10.00	=	10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子心		联系电话:		418580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皖南帮扶救助服务项目经费（服务）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4-贵县马市北塘河社区帮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预算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到位数		执行数			1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财政资金			92.100000											
	其他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主要用于17名皖南帮扶救助人员工资保险等支出,保障办公正常运转。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人数	10.00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17人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精准	工资福利等发放人员范围	10.00		100	%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	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	10.00		10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及时性	工资福利等发放的时效性	5.00	次数描述	按规范时间发放		已按规范时间发放	完成	5							
		时效指标	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	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	5.00	次数描述	按规范时间缴纳		已按规范时间缴纳	完成	5								
		成本指标	工资福利及各项保险等	工资福利及各项保险等	10.00	次数描述	按规范执行		已按规范执行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工作人员归属感,有通过按时按标准发放工资	30.00	次数描述	保持干部队伍相对稳定		保持队伍相对稳定,加强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10.00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子心			联系电话:	418580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按照完成度,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值,可量化的按照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栏填写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当年预算完成率或财政支出资金到位率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中预拨或结转下年的项目,预算完成率、自评得分等不再填报,算数保留两位。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当年预算完成率、财政支出资金到位率、结转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按实际完成率填,自评得分应小于100%。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酌情调低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安排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单项指标权重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按照完成度与预期指标值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按照完成度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按照完成度应填写有逻辑关系,当按照完成度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预期得分。 10.由于年初预算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按照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2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程度速度调低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独生子女父母优待(吕冬梅)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4-贵县马市北塘河社区帮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预算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到位数		执行数		100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财政拨款		0.300000					
	其他		其他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证独生子女父母优待发放到位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发放人数	12.50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1人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精准	工资福利等发放人员范围的精准性和发放数据的准确性	12.50		100	%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及时性	独生子女父母优待一次性生活及时发放	12.50		100	%	100%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人均一次补助标准为3000元	12.50		0.3	万元	0.3万元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计划生育优惠政策	缓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	30.00	文字描述	有效落实		已落实到位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给予家庭困难救助工作的满意度	10.00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子心		联系电话:		418580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按照完成度,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值,可量化的按照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栏填写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当年预算完成率或财政支出资金到位率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中预拨或结转下年的项目,预算完成率、自评得分等不再填报,算数保留两位。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当年预算完成率、财政支出资金到位率、结转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按实际完成率填,预算完成率填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率、预算完成率填下年的项目;自评得分应小于100%。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酌情调低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安排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单项指标权重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按照完成度与预算指标值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按照完成度应填写预算完成率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值与按照完成度应填写有逻辑关系,当按照完成度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预期得分。 10.由于年初预算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按照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2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速度调低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非金融类事业单位运转补助		项目层级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4-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填列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366,050	到位数	4,366,050		执行数	4,366,0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366,050	其中:财政资金	4,366,050		其中:财政资金	4,366,05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主要用于57名非金融类事业单位公用经费支出,保障办公正常运转。				已实现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人数	12.50	s	57	人	57人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各项日常工作保障率	12.50	h	100	%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发放及时值	工资福利等发放的时效情况	12.50	文字描述	及时保障		已及时保障经费按时发放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办公费、工会经费及其他公用经费的支出	12.50	文字描述	按统一规定执行		已按统一规定执行	完成	12.5
	效绩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班工作人员满意度	通过按时按标准发放工资福利等,进一步保障干部职工待遇,保持干部职工队伍稳定	30.00	文字描述	保持干部职工队伍稳定		保持队伍稳定	完成	30
		社会效益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度	单位人员对工资福利等发放工作的满意度	10.00	s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无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李子心			联系电话:		41858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指标未完成,即填写该项指标未达到预期目标的完成值,可量化的指标未完成,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末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账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留空缺。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中途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绩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按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8%”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调整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8%”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指标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描述上应相互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预期指标值描述上应相互对应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设定不合理造成,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调整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滦河云平台运维经费		项目层级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4-秦皇岛市北戴河区融媒体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填列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600,000	到位数	3,600,000		执行数		3,6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6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安装50兆互联网专线2条				已完成				100.00				
				保障滦河融媒体中心客户端传输数据正常速率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同线数量		使用同线数量占比		12.50	s	2	条	2条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视频传输清晰度		保障滦河融媒体中心客户端视频清晰度		12.50	s	99	%	99%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传输数据时长		传输数据达到规定次数		12.50	s	300	次	300次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项目资金		12.50	h	3.6	万元	3.6万元	完成	12.5
	效绩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滦河融媒体中心客户端传输数据正常速率		保障滦河融媒体中心客户端传输数据正常速率		30.00	文字描述	保障运行		已保障运行	完成	30
	数量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s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无												
填报人:		李子心			联系电话:		4185800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指标未完成,即填写该项指标未达到预期目标的完成值,可量化的指标未完成,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末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账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留空缺。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中途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绩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按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8%”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调整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8%”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指标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描述上应相互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4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预期指标值描述上应相互对应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设定不合理造成,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调整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人事代理专项补助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4- 滁州市北部湖区基层保障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8.582472	到位数		58.582472	执行数		58.58247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8.582472	其中:财政资金		58.582472	其中:财政资金		58.582472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5个人事代理人员工资福利等支出,保障办公正常运转。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数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人数	10.00	5	人	5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精准性	工资福利等发放人员范围的精准性和发放数据	10.00	100	%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的精准性	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的精准性	10.00	100	%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发放及时性	工资福利等发放的时效情况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的时限发放	已按规定的时限发放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的及时性	社会保障(公积金)缴纳的时效情况	5.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的时限缴纳	已按规定的时限缴纳	完成	5	
			成本指标	工资福利及各项保险等发放标准	工资福利及各项保险等发放标准	5.00	文字描述	按标准执行	已按标准执行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保障指标	加强工作人员归属感,保障干部队伍稳定	通过按时按标准发放工资福利等,进一步保障单位人员队伍稳定	30.00	文字描述	保障干部队伍稳定	保障干部队伍稳定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单位人员对工资福利等发放工作的满意度	10.00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郭子心		联系电话:		418580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实际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实际值,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当年预算指标成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申报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过程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行业安全网络运行维护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211004- 滁州市北部湖区基层保障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630000	到位数		9.630000	执行数		9.63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6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6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9.63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时、保质、保量的做好上级电视节目的转播、新媒体平台内容推送、以及本级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数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本台节目的安全播出天数	本台融媒体中心节目的制作和播出	12.50	366	天	366天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做好上级台节目的安全转播率	做好全国两会等重要时期,上级媒体的节目的完整转播。	12.50	95	%	95%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网络维护的及时性	网络维护的及时性	12.50	100	%	100%	完成	12.5	
			成本指标	运行保障成本	运行保障成本	12.50	10.69	万元	9.63万元	未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上级电视节目的转播	保障上级电视节目的转播	30.00	文字描述	保障工作的顺利开展	保障上级电视节目转播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0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0	
		自评总分										97.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指标成本未达到预期值,加强资金支出管理,合理安排支出										
填报人:		郭子心		联系电话:		4185800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实际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实际值,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当年预算指标成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申报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过程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0%”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调减自评得分。										